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红塔证券”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6,4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903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36,4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5,480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0,920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30.00%。本次发行价格为3.46元/股。

红塔证券于2019年6月24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红塔证券” A股股票10,92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缴款、弃购股份处理及发行中止等环节，并于2019年6月2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19年6月26日（T+2日）当日16:00前，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根据2019年6月26日（T+2日）公告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9年6月2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2.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 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3,368,215户，有效申购股数为216,526,352,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5043266%。配号总数为216,526,352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216,526,351。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认购倍数为1,982.84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规模的60%（21,840万股）股票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64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2,76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0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的最终中签率为0.15129798%。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于2019年6月25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国信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19年6月26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5日

（此页无正文，为《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5日



（此页无正文，为《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5日

